广州南沙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某参股公司企业重组和土地开发专项咨询服务

**招标文件**

广州南沙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

广州南沙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某参股公司企业重组和土地开发专项咨询服务

邀请招标文件

招标人：广州南沙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名称：广州南沙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某参股公司企业重组和土地开发专项咨询服务

招标文件的获取：请自行在广州南沙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网站获取。（http://www.gnao.com.cn/）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2019年9月27日9时30分前

开标与评审日期：2019年9月27日9时30分

开标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71号南沙金融大厦1807室

投标份数：正本1份，副本2份

招标人及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71号南沙金融大厦1808室，联系人：蒋小姐，电话：020-66813692

致投标人：

广州南沙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产公司”）经研究决定,就某参股公司企业重组和土地开发专项咨询服务项目进行选聘，现采取邀请招标的方式选择专业的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专项咨询服务，现邀请贵公司参与投标。

一、项目概述

资产公司现拟对某参股公司待开发的土地资产进行重新分配，同时对该参股公司进行企业资产及股权重组。本次招标为该项目提供专项咨询服务。在招标之前，投标人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如发现有任何疑问、冲突或技术问题，投标人须要求招标人澄清。

二、招标要求

（一）服务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就资产分配、资产及股权重组过程中涉及的财税工作的合法合规性等给予专业意见和建议，优化税务筹划方案、揭露存在的税务风险。

2.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协助委托人就土地分配、土地转让交易方案等给予专业意见和建议，并结合最新的土地政策和税收政策对交易过程中涉及的土地交易风险、土地涉及税费等问题提供决策意见和建议。

3.项目负责人需出席每周工作例会及委托人要求的重要会议及交易洽商、谈判等。

（二）服务期限：中标日至出具正式的资产及股权重组方案日止。

（三）服务要求：投标人应组建不少于2人的工作团队，且应指派至少1名注册会计师作为项目负责人。

（四）服务价格：报价不高于 60 万元。

（五）支付方式：签订专项咨询服务合同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总费用的 30 %；专项咨询服务结束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 70 %的费用。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必须同时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⒈应为正常存续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取得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2.投标人需入选南沙区财政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会计师事务所机构库；

3.投标人最近3年无违规记录；

4.项目负责人须为注册会计师；

（二）对投标人的其他要求：

项目团队应熟悉南沙发展情况，拥有多年资产重组、股权重组及土地开发相关的项目经验。

四、对投标文件的要求

（一）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人执业许可证、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交验）；

2.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加盖公章）；

3.授权委托书（若非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书）；

4.投标人简介及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5.投标单位与执业注册会计师签订的用工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6.项目组人员简历及项目负责人2015年-2019年期间承担国有企业及中外合资企业提供涉及国有股权及资产重组、土地开发服务的证明文件（投标人需指定完成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及工作人员）；拟派往招标人从事服务人员的执业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交验）；

7.投标人2017年-2019年期间承担的国有企业及中外合资企业涉及国有股权及资产重组、土地开发服务的项目介绍，附合同协议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合同可隐去保密条款）；

8.项目服务方案。

9.服务承诺（投标人应明确提出项目执行过程中能够为本公司提供的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质量保障承诺、进度保障承诺等）。

（二）投标文件应符合以下要求：

⒈投标文件一式三份，其中一份为正本并标记，二份为副本，副本应是正本的复印件。当正本与副本有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在封面上标记“正本”、“副本”，并在封套上加贴封条，加盖公章。

⒉投标书须加盖公章，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并装订在投标文件首页。项目服务方案也须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⒊文件正本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清晰可辨，任何一页都不应涂改，不应有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不论何种原因造成，均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在改动处小签或盖法人章。

五、投标人须知

（一）招标人评标时除考虑投标人报价之外，还将对其综合能力进行比较。

（二）所报价格为费用总额，包括服务费、市内交通费、通讯费、餐费等所有费用。招标人郑重声明：价格是重要参考因素，但并非唯一条件。投标人一旦成交，双方将严格按照成交价格签订、执行合同。

（三）各投标人应本着长期合作、专业服务的精神，以优惠的价格投标，但亦应严格保证业务质量，一旦发现成交单位及指派往招标人从事服务之工作人员的情况及专业水平与标书所述不符，或成交单位及指派往招标人从事服务之工作人员的实际从业能力无法达到招标人的要求，或因成交单位及指派往招标人从事服务之工作人员的过错给招标人带来损失的，或不能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的，招标人保留中途解聘并要求赔偿的权利，且招标人将不承担任何费用并有权追回已支付的所有费用。

（四）投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所投投标文件无效。无论成交与否，各投标人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恕不退回，由招标人存档备考，招标人将对投标人资料予以保密。

（五）招标人有权在招投标期间内的合适时间发布澄清及参考文件。

（六）招标人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投标人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收到修改文件。

（七）任何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五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八）不论结果如何，投标人均需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递交投标文件及所有参与过程中的全部费用。

六、**投标评审**

（一）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若符合要求，则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不符合要求，则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二）综合评审

评审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陈述介绍两方面，从事务所资质、服务能力、服务方案、服务报价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投标人除授权代理人出席评审会外，还可委派项目负责人或团队其他成员到场进行项目介绍（现场陈述者必须为进场工作的团队成员且参与项目每周工作例会及重要会议）。综合评分排名第一名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评分细则详见附件。

（三）中标公示及中标通知书

投标结果公示期结束后，如无异议，综合评审中排名第一者确定为中标人。招标方将及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接到通知书后应在24小时以内予以书面确认。

（四）合同谈判与签订

中标人应该在中标通知书中载明的时间内与招标人商谈有关事宜并签订合同协议书。

1. 招标人对本次招标活动及相关的文件资料拥有最终的解释权。

广州南沙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一、封面（格式）

二、投标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五、项目服务方案

六、项目组人员简历（后附学历证书、资格证书、项目介绍）

七、投标人2017年-2019年期间承担的南沙区相关项目业绩表（格式）

八、项目负责人2015年-2019年期间承担的南沙区相关项目业绩表（格式）

九、投标人简介

十、资格证明文件

十一、符合性审查表

十二、评分表

一、封面（格式）

**广州南沙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某参股公司企业重组和土地开发专项咨询服务**

**投标文件**

本（正本或副本）

投 标 人： （公章）

投标人地址：

**二〇一九年九月**

二、投标书（格式）

**投 标 书**

致：

1.我们收到贵方 的项目任务书。经研究，愿以人民币（大写） 元的总价，提供项目任务书要求的咨询服务工作，并满足项目任务书提出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2、如果贵方接受我方投标，我方保证按项目任务书的要求按时全部完成管理咨询服务工作，提交管理咨询报告。

3．如果我方在中标通知书写明的期限内未能或拒绝与你单位签订合同协议书，你单位有权另选中标单位。

4、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签订的合同来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项目任务书和中标通知书以及本项目实施计划书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5、我方理解，贵方可选择任何部分或全部项目与投标人签约，也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同时也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们的任何投标费用。。

|  |  |
| --- | --- |
| 投标人地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职务、姓名 （签字）  日 期：2019年 月 日 |

备注：投标报价时提交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

（ ）第 号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注册号码: 企业类型:

经营范围: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根据贵单位项目任务书，我 （姓名）系 （单位全称及地址）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作为我的授权委托人，以 （单位名称）的名义参加\_\_\_\_\_\_\_\_项目的投标。授权委托人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委托人无再委权，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日期：

五、项目服务方案

六、项目组人员简历（后附学历证书、资格证书、项目介绍）

七、投标人2017年-2019年期间承担的相关项目业绩表（格式）

**投标人2017年-2019年期间承担的相关项目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介绍** | **合同签订时间** | **委托单位** | **用户联系**  **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八、项目负责人2015年-2019年期间承担的相关项目业绩表（格式）

**项目负责人2015年-2019年期间承担的相关项目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介绍** | **合同签订时间** | **委托单位** | **用户联系**  **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九、投标人简介

投标事务所简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联系电话** | |  |
| **单位地址** |  | | | | | | **联系人** | |  |
| **国内机构资质** |  | | | | | | **传真** | |  |
| **主管部门** |  | | **成立时间** | |  | | **单位性质** | |  |
| **法人证书登记号** |  | | **开户银行及账号** | |  | | **注册(开户)资金(万元)** | |  |
| **人员**  **情况** | 职工总数 人, 其中: 注册会计师 人 | | | | | | | | |
| **单位主要领导人员基本情况** | |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职务** | | **职称** | | **专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单位无主管部门，该项可以不填；

1. 单位性质指企业或事业；
2. 需加盖公章。

十、证明文件

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以及投标人认为必要的资质、资信等证明资料。

1. 《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投标人名称  审查项目 | A | B | C |  |  |  |  |  |
| 1 | 投标文件中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或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投标文件中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  |  |  |  |  |  |  |  |
| 2 |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进行密封，封面加盖投标单位的法定印章； |  |  |  |  |  |  |  |  |
| 3 | 投标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完整或关键字迹清晰可辨； |  |  |  |  |  |  |  |  |
| 4 | 投标人提供的营业执照有效且合法； |  |  |  |  |  |  |  |  |
| 5 | 投标报价不高于限价 |  |  |  |  |  |  |  |  |
| 6 | 拟担任本项目的负责人需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 |  |  |  |  |  |  |  |  |
| 结论 |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  |  |  |  |  |  |  |

项目名称：广州南沙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某参股公司企业重组和土地开发专项咨询服务

备注：1、“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一栏应写“通过”“不通过”。

2、符合上述情况的打“○”，不符合的打“×”。

3、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全部为”O”的结论为“通过”。

评审人员签名： 日期：

|  |  |  |  |
| --- | --- | --- | --- |
| **十二** | **广州南沙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某参股公司企业重组和土地开发专项咨询服务技术评分表** | |  |
| **序号** | **评分细则** | **基础分值** | **备注** |
| **一** | **事务所资质** | **10** |  |
| **1** | 事务所具有金融相关审计业务资格 | 3 |  |
| **2** | 事务所具有国有企业经济鉴证委托业务A级资质 | 4 |
| **3** | 事务所注册会计师人数50人以上 | 1 | 要求与本单位签订用工合同，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 **4** | 事务所注册会计师人数100人以上 | 3 |
| **二** | **服务能力-事务所相关业绩** | **10** |  |
| **3** | 2017年-2019年期间，为国有企业及中外合资企业提供涉及国有股权及资产重组、土地开发服务且资产总额达10-20亿（10亿≤X≤20亿）的案例，3个得2分，每多1个案例加0.5分，最多可加1分。 | 2 | 需提供合同及其他证明文件 |
| **4** | 2017年-2019年期间，为国有企业及中外合资企业提供涉及国有股权及资产重组、土地开发服务且资产总额达20-30亿（20亿＜X≤30亿）的案例，2个得3分，每多1个案例加1分，最多可加2分。 | 3 | 需提供合同及其他证明文件 |
| **5** | 2017年-2019年期间，为国有企业及中外合资企业提供涉及国有股权及资产重组、土地开发服务且资产总额达30亿以上（X＞30亿）的案例，1个得5分，每多1个案例加2分，最多可加4分。 | 5 | 需提供合同及其他证明文件 |
| **三** | **服务能力--项目负责人** | **15** |  |
| **1** | 2015年-2019年期间，作为项目负责人为国有企业及中外合资企业提供涉及国有股权及资产重组、土地开发服务且资产总额达1-5亿（1亿≤X≤5亿）的案例，3个得2分，每多1个案例加0.5分，最多可加1分。 | 2 | 需提供合同及其他证明文件 |
| **2** | 2015年-2019年期间，作为项目负责人为国有企业及中外合资企业提供涉及国有股权及资产重组、土地开发服务且资产总额达5-10亿（5亿＜X≤10亿）的案例，2个得3分，每多1个案例加1分，最多可加2分。 | 3 | 需提供合同及其他证明文件 |
| **3** | 2015年-2019年期间，作为项目负责人为国有企业及中外合资企业提供涉及国有股权及资产重组、土地开发服务且资产总额达10亿以上（X＞10亿）的案例，1个得5分，每多1个案例加2分，最多可加4分。 | 5 | 需提供合同及其他证明文件 |
| **4** | 项目负责人须为注册会计师，且执业年限15年以上 | 1 | 需提供执业资格证书及执业年限的证明文件 |
| **5** | 项目负责人须为注册会计师，且执业年限25年以上 | 3 |
| **6** | 项目负责人须为注册会计师，且执业年限30年以上 | 5 |
| **四** | **服务报价** | **20** |  |
| **1** | 各投标人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为基准报价,当投标人投标报价等于基准报价的，得20分，高于基准报价的按其报价偏离基准报价的程度以直线内插法计算得分，每向上偏离基准报价的3%减0.5分，减至本项得分为零止（精确至小数点后2位）。 |  |  |
| **五** | **服务方案** | **35** |  |
| **1** | 根据项目服务方案的全面性、可行性、实用性、适用性以及服务承诺、响应速度五个方面综合评分，每个方面满分均为7分。 |  |  |
| **六** | **现场陈述（不强制要求进行现场陈述，如不进行现场陈述，则该项不得分）** | **10** |  |
| **1** | 根据现场陈述的表达能力、沟通能力、应变能力、逻辑能力等综合评分 |  |  |
|  | 评审专家签名： |  |  |